

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2月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于2024年2月5日以传签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表决3名，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渤海汽车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4年2月6日